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6次定期大會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業 務 報 告

報告人：主任委員 洪羽珊

目 錄

壹、前言.....	1
貳、重要業務執行情形.....	2
一、本市原住民族群基本資料.....	2
二、原住民族教育文化傳承.....	3
三、原住民福利服務業務.....	9
四、原住民經濟及土地業務.....	15
五、原住民族地區公共建設業務.....	21
參、未來工作重點.....	27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業務報告

壹、前言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四屆第六次定期大會開議，^{羽珊}有機會列席聆聽指教並報告本會工作概況，誠感榮幸。謹代表本會全體同仁，對議長、副議長及諸位議員女士、先生歷年來給予本會各項事務之鼎力指導與扶助，使本會各項業務得以順利推展，為本市原住民族同胞謀求最大的福祉，在此致上誠摯的敬意與謝意。

以下謹就本會半年來推動原住民族教育文化、衛生福利、經濟土地、公共建設等重要工作之執行概況及未來工作重點，提出扼要報告，敬請 批評指教，以促使本會未來各項業務之推展，能更臻完善。

貳、重要業務執行情形

一、本市原住民族群基本資料

（一）人口方面

迄 114 年 7 月底止，本市原住民族人口數計 40,378 人，平地原住民 15,425 人，山地原住民 24,953 人；男性 19,011 人，女性 21,367 人）。各區人口分布居前四多者，分別為鳳山區 3,944 人、小港區 3,871 人、小港區 3,842 人及楠梓區 3,121 人，共佔全市原住民總人口數 36.6%。原住民 16 族皆設籍於高雄市各區，族群人口數阿美族 28.54%、排灣族 26.64%、布農族 24.1%、魯凱族 6.93%、泰雅族 4.6%、拉阿魯哇族 0.94%、卡那卡那富族 0.87%、其他各族約佔 7.38%。

（二）職業方面

114 年 7 月原住民族就業者從事的行業以「營建工程業」(17.64%) 比率最高，其次為「製造業」(14.41%)，再其次依序為「住宿及餐飲業」(11.52%)、「批發及零售業」(8.77%)、「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8.93%)、「農林漁牧業」(7.01%)、「運輸及倉儲業」(5.11%)。

二、原住民族教育文化傳承

（一）推展原住民族語言

1. 114 年 4 月 25 日辦理本市原住民族語言單詞競賽初賽，並於同年 6 月 21 日至 22 日進行決賽，由原住民族委員會委託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及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共同辦理，本市共計 13 支代表隊參與國中組、國小組及瀕危語別組之全國賽，並獲得一般國小組冠軍、瀕危國小組亞軍、瀕危國中組季軍、示範國小組冠軍、示範國中組冠軍等優異佳績。
2. 114 年 8 月 25 日至 8 月 27 日辦理 TAKAO 兒童親子夏令營活動，規劃有阿美、布農、排灣、魯凱、泰雅及卑南 6 個族群的營隊，課程有族群傳統祭儀體驗、舞蹈歌謠傳唱及手作等活動，計有 105 名親子報名參加營隊活動，3 日活動計有 250 人次參加。
3. 為落實推動語發法所定原住民族語言保存、發展、使用及傳習等族語復振工作，配合原住民族

委員會辦理原住民族語言人員推廣設置計畫，強化本市族語振興工作，本府原民會已進用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計有 14 名，計有阿美語、布農語、排灣語、泰雅語、霧台魯凱語、茂林魯凱語、萬山魯凱語、多納魯凱語、拉阿魯哇語及卡那卡那富語等語別，分別配置都會區及三原鄉區公所，加強族語生活化及增加族語使用的機會；另為積極推動本市原住民族語學習家庭，並辦理各項族語學習推廣活動，上半年共計執行族語學習家庭 31 戶，受益人數計 178 人；開設原住民族語認證衝刺班，受益人共計 274 人；語料採集 37 則。

4. 推動全族語幼兒托育，落實族語學習家庭化、部落化，辦理 114 年度原住民族語保母獎助計畫，收托 0 歲至 6 歲未就學幼兒，目前在案族語保母計 95 人、受托幼兒 128 人。
5. 結合高雄廣播電台製播族語節目，於週三下午 16 時至 17 時及週六上午 11 時至 12 時播出，提供

大高雄地區居民藝文活動、原鄉地區產業行銷、族語及原住民族文化學習的平台。

6. 核發通過 113 年第 1 次及第 2 次族語認證獎勵金，共計 634 件申請案，初級核發 345 人，中級核發 277 人，中高級核發 12 人，共核撥 158 萬 1,000 元。

（二）傳承及研發原住民族傳統知識

1. 青年論壇暨文化會議活動

為培育原住民公共事務人才，辦理「我是 TAKAO 原青」AI 原動力青年論壇暨文化會議活動，計有 40 多位原民青年齊聚，邀請金曲製作人、新媒體創作者、返鄉創業青年共同探討文化傳承、產業創新兩大議題。也安排青年前進桃源區，進行族語復振、產業農業、狩獵分食文化等三組，分別進行文化行動深度探索經驗分享。

2. 辦理原住民族部落大學

114 年 6 月起陸續於都會區和原鄉區開設原住民文化、產業開發、生活知能、生態與部落營造類，

實體或視訊課程共 21 門，目前報名學員 417 人
次；為落實本市全民原教之理念，辦理社會教育
學習型系列七大面向「家庭親職教育」、「青少年
及青少女自主教育」、「性別教育」、「環境教育」、
「人權與法治教育」、「國際南島語族生活交
流」、「原住民族海洋文化知能教育」活動審查，
預計核辦 13 場講座活動，多元嘉惠扶植本市不
同年齡層之市民。

（三）原住民傳統文化藝術傳承及推廣

1. 補助原鄉地區辦理傳統祭儀活動：那瑪夏區卡那
卡那富族河祭及米貢祭；桃源區及那瑪夏區拉阿
魯哇族聖貝祭；茂林區茂林部落祈雨祭，及 10
月份辦理的茂林區萬山部落勇士祭，以傳承原住
民族傳統文化祭典；補助本市三原區辦理各區區
運暨傳統技能競賽活動，推廣原民傳統技能運
動，延續文化傳承。
2. 本會為保存原鄉傳統祭儀文化及本市特有族群
祭典，本(114)年度繼續協助原鄉部落辦理「祭
典線上看」直播活動，計與本市茂林區多納部落

黑米祭合作，並加以推陳出新，結合部落祭典及產業推廣，多元展現本市原民文化，裨益文化傳承復振，並同步辦理原鄉觀光行銷。

3. 辦理高雄市都會區原住民族文化節，以本市都會區六大族群排灣族、阿美族、布農族、魯凱族，今年特別新增泛泰雅族(泰雅、賽德克、太魯閣)及卑南族，預計超過 8,000 人次參加，展現本市多元豐富原住民族文化之美。
4. 113 年度 TAKAO 豐潮首次辦理族群傳統樂舞及原創熱舞競賽，今年特別新增傳統樂舞學生組，以傳承原住民族文化及語言為主軸，鼓勵族人參與。另，為促銷原鄉地區農特產品及原住民手工藝品暨傳統美食，辦理特色市集，提昇原住民經濟收入；呈現台灣原住民動態文化之美，豐富高雄市多元文化意象，並將台灣原住民多元文化呈現予大眾，瞭解彼此文化差異，進而相互尊重，活動全天出入人次預計達 9 萬人次。
5. 推動平埔族文化復振，協助本市旗山區大林社區發展協會、內門區溝坪社區發展協會、內門區三

平社區發展、六龜區平埔文化協會及甲仙區關山社區發展協會爭取中央聚落活力計畫補助經費，114 年核定本市計 579 萬 884 元，全案執行中。另協助本市六龜區平埔文化協會、集穡室工坊申請平埔族語言復振計畫，114 年核定本市計 43 萬元。

6. 加強原住民學生教育輔導

- (1)核撥 113 年度第一學期原住民學生成績優秀及特殊才藝獎學金，共計 618 人，核發金額計 155 萬 1,000 元整。
- (2)審查及核定 113 學年原住民學生（國小至國中）午餐免付費補助資格，共計 4,109 人申請，其中國小計 2,904 人申請；國中計 1,205 人申請，並皆已函文各申請學校審核通知。
- (3)協助本市 8 原住民社團協會共計 8 班申請中央原住民學生課後扶植計畫，原鄉 5 班、都會區 3 班，核定經費計 409 萬 4,400 元

7. 推展原住民族運動風氣

(1)114年高雄市都會區原住民族傳統技能暨樂活運動會，已於114年7月12日假本市楠梓高級中學業已辦理完竣，有鋸木、負重、拔河、撒網、射箭、彈弓、頂上功夫、剝玉米、拖檳榔葉、滾鐵圈、滾輪胎、兩人三腳，12個項目，約計450位族人參賽。

(2)114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

114年全國原住民運動會於3月21日至24日在本市各區辦理各項目競賽，本市代表隊計有879人(選手671人，職員150人，團本部58人)參加，為歷屆最多；本屆賽會本市代表隊共囊獲78面獎牌，其中27面金牌、18面銀牌、33面銅牌，並獲得競賽總錦標第三名優異成績，創造本市參賽以來最佳成績。

三、原住民福利服務業務

(一)推動原住民社會福利服務網絡

1. 114年上半年設置5處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茂林區、那瑪夏區、桃源區、都會北區及都會南區），即時關心並協助其申請各項救助及福利資源，並提供諮詢服務計1,200人次。

2. 爭取公益彩券盈餘補助原住民社團辦理福利服務
經費計 52 萬元，落實照顧原住民，鼓勵支持本市原住民社團積極投入福利服務工作，透過辦理兒童課後輔導、青少年輔導、婦女及老人關懷、身心健康講座、法律扶助講座、親職教育講座、脫貧理財講座等事項，114 年 1 月至 6 月受理社團申請補助核定案 10 件（核定金額計 34 萬 3,000 元整）。
3. 為照顧都會區及原住民區長者，114 年度賡續設置部落文化健康站 32 站(975 人)及都會區老人日間關懷站 1 站(20 人)，服務人數 975 人，服務內容包括營養用餐、健康促進、心靈輔導。
4. 為落實照顧長者，持續結合民間組織、爭取中央經費辦照服員訓練課程，以培力更多原住民優秀人才投入照服員工作、亦精進在職者工作能力。
5. 辦理文健站座談會、工作聯繫會議，彼此經驗交流，研議並發展高雄市在地原住民長輩照顧模式。
6. 爭取中央原民會補助「114 年度補助原住民族長者裝置假牙實施計畫」，114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受理申請人數計 15 人。
7. 為促進會區原住民區長者健康，於小港、楠梓、杉

林大愛三處都會農園受理計 168 畝田的耕作申請。

（二）保障原住民工作權

1. 原住民就業諮詢服務台建置勞動力人口數 168 人，媒合成功 63 人。
2. 辦理原住民職業教育訓練補助，補助 7 人取得結業證書或證照者，增進就業機會。
3. 鼓勵原住民取得專業技術證照，藉以提升就業率及工作穩定性，提升原住民之職場競爭力，114 年 1 月至 5 月補助考取丙級技術士證 59 人、乙級技術士證 21 人、甲級技術士證 1 人，共計 81 人，累計核發 68 萬 7,000 元整。
4. 為保障原住民族工作權益，核發原住民機構、法人或團體證明書 32 件，提高具原住民人數佔 80% 以上之機構、法人或團體獲得工作之機會。
5. 辦理原住民大專學生暑期工讀計畫，共計進用 47 名工讀生，提供原住民學生從工讀當中，學習人際相處、團隊合作、獨立及敬業精神，學以活用，強化終身學習及就業競爭力。
6. 為保障原住民族工作權益，114 年 1 月至 2 月核發原住民機構、法人或團體證明書 2 件，提高具原住

民人數佔 50%以上之機構、法人或團體獲得工作之機會。

（三）建構完備原住民法律扶助網絡

1. 本市都會北區及南區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社工員輪班進駐少年及家事法院設置原住民諮詢服務站，114 年 1 月至 6 月受理個案數共計 12 人次。
2. 為協助原住民族人解決法律問題，本府原民會聘請律師提供法律諮詢服務，每週三下午 2 時至 5 時，提供免費律師面對面法律諮詢服務，114 年 1 月至 6 月份服務人數共計 144 人次。
3. 提供原住民法律訴訟補助，補助原住民因權益受損訴訟所需之費用。

（四）推動老人與婦女關懷及衛生福利工作

1. 為照顧都會區及原住民長者，設置部落文化健康站 32 站、都會區老人日間關懷站 1 站及部落食堂 1 站，服務人數 1,015 人，提供電話問安、關懷訪視、生活諮詢、照顧服務轉介、餐飲服務、心靈與文化、健康促進等活動，促進原住民照服員及廚工就業機會計 82 人。
2. 於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都會區老人日間關懷站

及原住民老人服務文化健康站，進行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宣導，透過活動設計使參加者互相尊重性別之觀念，幫助他人明白相關的防治及援助，辦理 130 場次宣導講座，參與人次共計 68,004 人次。

（五）改善原住民住宅及生活品質

1. 原住民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

(1)114 年 3 月至 4 月補助購置住宅住戶，每戶 24 萬元，減輕本市原住民購屋經濟負擔，促進房屋自有率，共計核定 29 戶，核發經費計新台幣 696 萬元整。

(2)補助修繕住宅（屋齡 7 年以上）住戶，改善居家品質，減輕修建負擔，最高補助 12 萬元，共計核定 96 戶，擬核發經費計新台幣 1,123 萬 2,280 元整

(3)補助原住民整建整修自用住宅（屋齡 10 年以上）住戶，改善居家品質，減輕修建負擔，每戶最高補助 6 萬計補助 8 戶，擬核發經費計新台幣 48 萬元整。

(4)設置小港娜麓灣社區及鳳山五甲原住民住宅總計 37 戶，以每月租金 3,500 元平價出租原住民中低

收入家庭，解決居住問題。

2. 原住民社宅業務

(1) 完成 22 戶小港娜麓灣社區房舍設施設備修繕工程，工程維費用計 81,600 萬。

(2) 完成 15 戶五甲社會住宅房舍設施設備修繕工程
(由都發局納入修繕管理)。

3. 本市拉瓦克部落安置案，原居於中華五路 11 戶，經協調後已於 113 年 3 月 24 日全數拆遷完竣，11 住戶目前居住於本會提供小港社宅及提供補助供其在外租屋，目前居住無礙，拉瓦克異地安置地鳳山中崙段住宅區目前已逕為分割完畢，住宅區為 12-3 地號，交通局已完成辦理管理機關變更為原民會；114 年 5 月決議「拉瓦克部落異地安置公共設施及文化意象廣場開闢工程」規劃設計，經費補助 76 萬元（中央補助 55 萬 4,800 元，本府自籌 20 萬 5,200 元）墊付案，同意辦理在案。114 年 5 月 27 日檢送內政部本市鳳山區中崙段 12-3 地號市有非共用土地設定地上權案，審核惠復。114 年 7 月 4 日（五）上午召開研商「拉瓦克異地安置計畫」12-3 地號設定地上權契約跨局處會議。

四、原住民經濟及土地業務

(一)輔導原住民發展經濟事業

1. 辦理輔導原住民申請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總申貸件數123件，成功案件123件，總核貸金額共計7,384萬元整：原住民事業貸款21件，微型經濟活動貸款102件；貸款諮詢輔導(含電話諮詢)及輔導訪視計180件。
2. 本會今年結合青年局於桃源區、茂林區及杉林區辦理3場次創業補助實施計畫暨金融宣導。
3. 為提升族人產業發展，推動原鄉文化產業，於高雄市蓮池潭風景管理區-意象廣場辦理「114年度 Miaca' (米啊炸)原住民假日市集」自4月起每月第2周六、日舉辦活動計9場次，截至8月，市集5場已辦理完竣，市集營收計新台幣1,293.261萬餘元整。
4. 配合農業局於114年11月22、23日神農市集辦理兩日城市咖啡節活動。
5. 結合本會「2025年 TAKAO 豐潮系列活動—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活動」於114年11月8-9日於衛武營辦

理市集活動，搭配政令宣導、攤商優惠宣傳、抽豐樂券福袋及原駁館冰壩杯、原民歌手演唱等。

6. 推動茂林溫泉產業示範區

(1) 有關園區改善部分，此階段改善加熱系統及供水系統工程預算經費為新臺幣 2,100 萬元，該工程於 3 月 6 日申報竣工並已辦理驗收結算。

(2) 本會 114 年 1 月 31 日起至 4 月 6 日辦理 24 日之「茂美如花 美人湯」，共開放 5 個泡湯區，分別為泡腳池、親子池、冷湯、溫湯及熱湯池，活動共累計 11,664 人次造訪、共有 7,640 人次泡湯體驗；活動原住民特色美食及文創攤位，24 日活動攤商營收為 80 萬餘元；另外本次活動推出「部落觀光 BUS」以每日巡迴 3 個班次，由隨車導覽老師沿途解說茂林里、萬山里及多納里景點及文化，讓民眾來茂林暢遊部落一日遊後，再搭配泡湯好放鬆身心。

(3) 本會於 113 年 8 月 9 日、12 月 30 日及 114 年 4 月 15 日召開會議，分別與公所、代表會、部落幹部及族人說明並取得後續營運共識，目前公所已成立公共造產並預計 114 年底承接園

區；有鑑於前次會議取得初步共識，又於114年5月23日召開正式後續經營研商會議，公所表示後續園區經營規劃將於公共造產委員會研議。

(4)本會於114年9月20日至10月19日(周末及連續假日)辦理茂林SPA Line活動，主打戶外親水氣墊設施，將偕同茂林區公所及茂管處共同提升溫泉園區觀光效益、促進茂林區周邊觀光發展。

7.為提升族人產業發展，推動原鄉文化產業，於駁二藝術特區設置「高雄原住民主題館—原駁館」，連結都會區與原鄉產業行銷與輔導，以增加本市原住民特色產品曝光率，拓展本市原住民地區農特產品及文創商品行銷管道。

(1)114年1至7月入館人次計21,450人，營收計新臺幣181萬6,327元整。

(2)3月8日辦理產業座談會，計35人參加，邀請那瑪夏區公所、桃源區公所、茂林區公所等一同列席，傾聽各業者建議；並邀請原住民行銷學者及創業成功業者分享標竿經驗。

(二)輔導原住民保留地開發與管理：

1. 辦理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移轉取得所有權登記自114年1月迄8月共計192筆，受益97人。
2. 114年度補辦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暨複丈分割工作計畫，本年同意增編計4筆，以下公所執行(經行政院核定)情形：
 - (1)桃源區函送移接清冊及管理機關鈐印5筆3人，另本市府地政局美濃地政事務所管理機關註記完竣5筆3人，其桃源區增加行政院核定4筆(納入114年度第4批)。
 - (2)那瑪夏區函送移接清冊及管理機關鈐印3筆3人，那瑪夏區函送移接清冊及管理機關鈐印3筆3人，另本市府地政局旗山地政事務所管理機關註記完竣3筆3人。

(三)原住民地區國土功能分區分類劃設成果：

1. 國土功能分區劃設議題經113年7月17日高雄市政府國土計畫審議會第4次會議審議，及歷經召開8次專案小組會議審議，決議原住民地區農業發展地區第四類以核定部落範圍劃設(方案三)。市府審議後，後續將依據內政部相關規定修正草案，依程

序提送內政部審議核定。

2. 113 年 9 月 23、24 日，本會於那瑪夏、桃源、茂林辦理 3 場國土功能分區說明會，邀請部落代表、區公所及選區議員，讓族人充分瞭解部落國土功能分區劃設成果、未來使用管制方式，進行意見交流溝通。

3. 國土管理署 113 年 11 月 26 日召開審議會審議「高雄市國土功能分區圖（草案）」專案小組會議」，確認農業發展地區第 4 類（原）採方案 3 按部落範圍劃設方式，本市原住民族地區均已啟動辦理鄉村地區整體規劃。原住民族既有土地居住使用問題業於「國土計畫土地使用管制規則（草案）」及「原住民族土地使用管制規則（草案）」予以保障。

4. 內政部 114 年 6 月 3 日召開國土計畫審議會第 40 次會議，同意納入面積大於原鄉村區面積 50% 之 5 案，寶山部落由亦調整為農業發展地區第 4 類，本會將繼續保障原住民土地發展需求。

5. 本市原住民族地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茂林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案」經費計 399 萬 5,000 元，113

年進度已完成期中報告階段，預計 114 年完成規劃。「桃源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案」經費計 480 萬，114 年 3 月完成簽約，預計於 115 年完成規劃。「那瑪夏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獲得內政部補助 600 萬元，預計 114 年度完成招標申請，116 年上半年完成整體規劃。

(四)推動「113 年原住民族土地古道、文化遺址及環境維護計畫」，截至 7 月底辦理情形：增加原住民地區在地就業機會 21 人；輔導與培訓傳統文化及自然資源管理專才 29 小時；傳統文化遺址資料建檔 4 處及整理維護 338.4 公里；傳統生態資源永續利用 254.07 公頃；友善部落加值服務 42 件。

(五)114 年度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計畫核定面積為 6,520 公頃，勘查姐果覈實合格面積為 6,209.3020 公頃，以下為本年度 8 月 20 日三原區公所執行情形。

1. 桃源區受理面積為 3,222.1033 公頃(提報 3,500 公頃)。
2. 茂林區受理面積為 1,230.9119 公頃(提報 1,220 公頃)。
3. 那瑪夏區受理面積為 1,756.2868 公頃(提報 1,800 公頃)。

(六)辦理114年度原住民保留地獎勵造林計畫，持續撫育造林面積104.455公頃。有效經營林地資源，維護林地林相景觀，增加森林水源涵養功能，達成國土保安之效益。

(七)透過執行原住民族委員會每年度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計畫，達成維護國土保安、涵養水資源、綠化環境、自然生態保育及因應氣候變遷、減輕天然災害之目標，維護及增加本市原保地竹、木覆蓋達森林自然碳匯效益，其強化禁伐補償檢測人員專業職能，並接軌國家淨零政策培力綠領人才，參與淨零相關知能研習課程，推廣對碳匯未來發展及宣導政策讓族人周知。

五、原住民族地區公共建設業務

(一)部落安全環境建設計畫：本計畫每年編列預算辦理原住民部落道路及基礎設施改善。113年經費5,500萬元，分為16件標案執行，114年經費6,700萬元，增加1,200萬元。

(二)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為改善原住民區道路狀況、推廣特色景點、引進觀光人潮、改善在地農產品運送環境，向原住民族委員會爭取經費辦

理部落特色道路改善。113年度共爭取3件工程，經費5,719萬8,300元，114年度共爭取5件工程，經費6,214萬元。

(三)宜居部落建設計畫為改善原住民部落之居住環境品質，打造宜居部落，本府向中央爭取經費辦理部落環境改善。113年共爭取9件計畫，經費7131萬4341元。

(四)原住民族地區部落聯絡道路養護經費分配及執行計畫：為維護部落聯絡道路之安全性，本府向中央爭取道路養護經費，113年爭取1297萬1千元、114年爭取1320萬元。

(五)颱風豪雨緊急搶修及災後復建工程：颱風豪雨造成本市原住民地區道路及基礎設施受損，本府提撥災害準備金支應：

1. 114年本府提撥災害準備金1,822萬元辦理例行性之原住民地區道路緊急搶修，為因應0728豪雨造成之災害，再增加補助桃源區公所500萬元。
2. 針對原鄉部落基礎設施及聯絡道路受凱米颱風侵襲造成損壞部分，本府原民會向中央提報災後復建工程，並爭取到14件，經費計1億6,075萬3千元。

3. 0728豪雨造成本市原住民地區嚴重受損，本府向中央爭取各項災後復建工程經費，總計提報34件，約3億2800萬元；另針對0728特別預算部分，向中央提報72件復建工程，約16億900萬元。

(六)原住民地區6M以下巷道改善工程：為改善部落巷道之鋪面、排水設施、安全性等，本府112至114年每年編列750萬元辦理原住民地區6M以下巷道改善，期能增加部落巷道之安全性，維持族人及來往遊客之安全。

(七)原住民地區農路修繕：為維持農業機具車、搬運車通行順暢，本府114年編列1500萬元辦理農路改善，期能改善原住民地區農路狀況，增加農產品運輸效率及安全性，改善農民生活。

(八)其他計畫：

1. 茂林區公所辦公廳舍及代表會拆除重建計畫：茂林區公所及代表會為老舊建築，為維護辦公人員及洽公民眾之安全性，向內政部爭取 7,135 萬 9,000 元辦理廳舍重建。

2. 那瑪夏區市道高 134 線易致災路段改善工程計畫：高 134 線 4K 大崩塌處，遇上颱風豪雨常常道路中

斷，民眾必須改道通行，為改善該路段之路況，本府向公路局爭取 7,920 萬元辦理改善，完成後該路段可更加穩定，增加來往通行車輛安全。

3. 萬山避難屋興建工程：為利萬山部落居民之避災需求，本府向賑災基金會成功爭取援建萬山避難屋，於 5000 萬元額度內協助本府興建避難屋。
4. 那瑪夏區瑪雅吊橋拓寬改善工程：為增加瑪雅部落居民往來便捷以及原區農產品運輸更便利，本府編列 1,200 萬元辦理改善，以活絡部落周邊產業。
5. 那瑪夏錫安山往雙連堀農路改善工程：為提升錫安山往雙連堀路段道路品質，以及提供農產良好的生產、運輸環境，本府編列 930 萬元辦理該路段道路改善。

(九)防災業務

1. 整備期：
 - (1)成立原住民族地區區長及里長防災群組以利聯繫。
 - (2)督促原住民族地區公所於汛期前完成緊急搶修開口契約之簽訂及於颱風豪雨前建議區公所請廠商提早進駐。
 - (3)本會轄管各場館，均於颱風前由駐館同仁及相關協

力廠商進行相關防颱準備。

(4)提醒本市 32 處文化健康站做好防颱措施，領有慢性病藥物之長輩提醒檢查藥物是否足夠，住在山區的長輩若可以，先行下山依親。

(5)本會國宅管理員至娜麓灣及五甲國宅勘查建築物、樓頂排水設施。

(6)本會 3 處都會農園，請農園班長協助通知各承租戶將農作物品收好。

2. 應變期：

(1)配合災害應變中心開設啟動緊急應變小組。

(2)颱風豪雨期間，於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發布土石流潛勢區及大規模崩塌潛勢區紅黃色警戒後，協助轉知並督促原住民族地區應變中心於時間內完成撤離。並掌握撤離人數。(本次凱米颱風協助撤離 1,272 人)。

(3)掌握原住民族地區道路、水電受災情形。

3. 復原期：

(1)因颱風受傷之原住民，請轄區原家中心社工員協助關懷訪視及協助申請急難救助。

(2)房屋因颱風受損者，依據本府社會局災害救助要點

協助提供資訊及申請。

(3) 協助並督促公所辦理搶修搶險作業。

(4) 協助公所查報 N1 類(原住民部落聯絡道及環境工程)

災後復建工程。

參、未來工作重點

- 一、結合政府及學校資源，維護原住民學生受教權益；深化原住民族教育內涵，傳承及研發原住民族傳統知識。
- 二、促進原住民族語言發展，積極推動及傳承族語，營造族語學習環境。
- 三、全國首創部落大學結合市立空中大學，取得學位文憑，營造原住民終身學習環境。
- 四、結合原住民族各族群辦理聯合豐年祭儀活動，發展在地原住民族文化特色。
- 五、強化社團幹部專業知識與實務運作能力，推動發展社團人才培育，活化及穩定本市原住民社團組織運作。
- 六、配合興建國立原住民族博物館，保存和呈現原住民族生活情境場域，打造國際南島文化交流新據點。
- 七、推展原住民體技能，提倡健康休閒活動，培養原住民優秀運動人才。
- 八、靈活運用就業資源，提升原住民就業機會，保障原住民工作權。
- 九、健全原住民族社會安全網絡，強化原住民部落托育及照顧服務，充實部落長期照護資源。
- 十、辦理法律及消費者保護宣導講座並增加原鄉地區法律諮詢場次，增進原住民法律知識，保障自身權益並提

昇原住民消費者意識。

十一、關懷婦女成長與保護，落實生活扶助措施，改善原住民生活問題。

十二、推動原住民住宅政策，協助弱勢家戶減輕經濟負擔。

十三、提供原住民創業育成與特色產品拓展行銷服務，建構完善的產銷體系。

十四、輔導原住民發展經濟事業，提供原住民解決資金融通與保證問題之諮詢服務。

十五、維護原住民族土地權益，健全原住民保留地開發與管理。

十六、賡續調查原住民族傳統領域範圍，規劃原住民族土地合理使用機制及永續利用。

十七、加強原住民族地區基礎建設及道路安全，提升部落居住環境品質，營造宜居部落。

肆、結語

本會遵照「原住民族基本法」及市府各項政策持續推動落實照顧原住民族市民同胞，建置原住民聚會場所及文化健康站，並強化原住民部落大學，推動族語學習，規劃南島文化系列大型活動，完成原住民地區基礎工程建設，辦理職業訓練輔導取得各類技術士證照及協助就業，設置原住民產品行銷平台，發展原住民族經濟事業，有效利用原住民保留地，創造保留地產值，實現市長推展原住民族文化及照顧原住民之各項政見，提昇本市原住民之就業環境，開創原住民產業經濟發展。期盼貴會繼續給予本會鼎力協助與指導，^{羽珊}當率本會全體同仁戮力同心拓展本市原住民未來美好之發展前景。

最 後 敬 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萬事如意

並祝大會

圓滿成功